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或“西部证券”）作为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通燃气”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洪通燃气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390号）核准，洪通燃气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2.22元，募集资金总额888,8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49,978,301.8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8,821,698.1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0]第4-0003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净收益合计余额为40,458.08万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8,800.05万元（其中38,800.00万元已用于现金管理相关投资，0.05万元存放于用于现金管理的证券资金账户暂未使用），暂未收回至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现金管理净收益余额2.72万元（存放于用于现金管理的证券资金账户），未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为1,655.3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88,800,000.00
二、减：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49,978,301.89
三、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470,301,277.32
其中：（1）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451,143,577.71
（2）2025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19,157,699.61
四、减：用于现金管理	388,000,500.00
五、减：手续费支出	35,878.96
其中：2025 年度手续费支出	4,764.90
六、加：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净收益	36,069,083.55
其他-具体说明	0
七、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	16,553,125.3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2020年10月26日，公司及保荐人西部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为方便公司经营管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2020年12月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2020年12月2日，公司子公司哈密洪通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巴州洪通燃气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共同方和保荐人西部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为16,553,125.38元，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65050170605200001068	385,957.13	使用中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512010100101004916	0	已注销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	3010024729200294346	13,785,113.92	使用中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开发区支行	30316701040004949	0	已注销
哈密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开发区支行	30316701040005045	2,229,593.75	使用中
新疆巴州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	3010024429200074325	152,460.58	使用中
合计			16,553,125.38	

注1：公司在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512010100101004916)、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开发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30316701040004949)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使用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向对应银行申请注销了前述两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前述两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该等账户对应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人民币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9,241.66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756.88万元的自筹资金，至2021年1月25日，公司进行了资金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具体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投资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赎回金额
定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000.00	2025/2/6	2026/2/6	1.450	290.00	0.00
国债逆回购 GC001	上海证券交易所	800.00	2025/12/31	2026/1/5	2.035-2.190	0.05	0.00
国债逆回购 GC007	上海证券交易所	3,000.00	2025/12/25	2026/1/5	1.860	1.68	0.00
国债逆回购 GC028	上海证券交易所	1,000.00	2025/12/12	2026/1/9	1.590	1.22	0.00
国债逆回购 GC028	上海证券交易所	4,000.00	2025/12/11	2026/1/8	1.590-1.615	4.90	0.00
收益凭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5/11/28	2026/2/6	1.600	35.93	0.00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38,800.05 万元，其中：（1）定期存款 20,000.00 万元，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出具的《关于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签约对公一本通存款合约的说明》，公司在募集资金账户 65050170605200001068(主账户)下开立定期存款子账户 65050270605200000032，该子账户与主账户共用一套印鉴，无对外转账功能，资金归属于主账户，资金支取时资金回主账户；（2）购入国债逆回购产品及收益凭证累计支出 34,600.00 万元，累计到期赎回 15,800.00 万元，截至期末未到期余额 18,800.00 万元；（3）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募集资金账户转出用于现金管理但未实际使用的余额 0.05 万元，存放于公司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资金账户中；（4）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及用于现金管理累计收到的净收益共计 3,609.63 万元，其中 3,606.91 万元已收回至募集资金账户，2.72 万元暂时存放于公司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资金账户中。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供气工程项目竣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满足结项条件，因此公司将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1,174.95 万元，项目决算总造价为 10,836.05 万元，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338.9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按照工程合同约定尚有部分工程款未支付，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延期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结合当前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了调整，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后）
1	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供气工程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	“洪通智慧云”燃气信息化建设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2）。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审核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洪通燃气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人主要核查工作及核查意见

保荐人与公司高管等相关人员进行了沟通交流，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的制度，查阅了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会议文件、信息披露文件，取得并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流水，查阅了审计机构出具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洪通燃气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882.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5.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030.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无	73,065.67	73,065.67	70,025.67	1,490.76	34,406.58	-35,619.10	49.13%	2026年12月31日	LNG工厂生产LNG产量24.37万吨，实现净利润7,371.07万元	不适用	否

募集资金总额			83,882.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5.77			
2.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供气工程项目	无	11,174.95	11,174.95	11,174.95	171.73	10,820.79	-354.16	96.83%	2021年12月31日	天然气下载量30,330.81万方	不适用	否
3.“洪通智慧云”燃气信息化建设项目	无	2,681.55	2,681.55	2,681.55	253.28	1,802.76	-878.79	67.23%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6,922.17	86,922.17	83,882.17	1,915.77	47,030.13	-36,852.05	56.0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人民币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9,241.66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756.88万元的自筹资金，至2021年1月25日，公司进行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总额	83,882.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5.77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5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1）同意与建设银行巴州分行签订《协定存款协议》并购买定期存款20,000.00万元，本业务的有效期为壹年，合同期满后本合同自动终止。公司在募集资金账户65050170605200001068（主账户）下开立定期存款子账户65050270605200000032，该子账户与主账户共用一套印鉴，无对外转账功能，资金归属于主账户，资金支取时资金回主账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定期存款子账户存有定期存款余额200,000,000.00元。（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以及收益凭证投资情况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报告期内，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供气工程项目竣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满足结项条件，因此公司将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1,174.95万元，项目决算总造价为10,836.05万元，预计结余募集资金338.90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按照工程合同约定尚有部分工程款未支付。</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此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黄曦



任家琪

